

证券代码：832248

证券简称：安正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核对表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章第三条：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婺江路 217 号 2 号楼 8 层 823 室	第一章第三条：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4455 室
第二章第十三条：本公司经营范围：服务：计算机软件与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，系统集成，经济信息咨询（除证券、期货）；批发、零售：汽车，计算机软硬件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第二章第十三条：本公司经营范围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，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光电子器件销售；工业机器人销售，智能机器人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软件开发，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，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，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，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，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服务；数字技术服务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，物联网应用服务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物

	联网设备制造，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婺江路 217 号 2 号楼 8 层 823 室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4455 室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修订本章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。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0 日